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5 日

臺南市第 137 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臺南市安南區大聖路 155-7 號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理事會簽到簿

主 席： 鄭登文

記 錄：蔡珮絢

應到人數： 7 人，實到人數： 6 人

符合「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之規定。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討論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說明：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二十九條規定及本重劃區章程辦理。

二、為避免土地所有權人於重劃作業期間辦理土地移轉、分割或建築物之新建、改建或重建等事項，致增加辦理重劃之不便，影響重劃工程之施設，本重劃區實有辦理公告禁止，限制事項之必要。

三、禁止期間自申請奉准起計一年六個月，起算日經第一次會員大會授權理事會定之。

四、本理事會擬訂於 106 年 1 月 20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19 日止，合計一年六個月，禁止區內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改建、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辦法：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二、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不同意理事數為 0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說明：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規定監造及其他工程契約之履約事項係屬理事會權責，應召開理事會確認已辦下列事後始得施工：

1. 土地改良物或墳墓補償金額經領取或存入專戶保管。
(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 40 條)
2. 施工計畫書、品質計畫書、勞工安全衛生、工地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書。
3. 工程保險、申繳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
4.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工地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書。
5. 開工報告表(含施工廠商資格)。
6. 工地監視系統(含 APP 軟體)。
7. 營造廠(含專任技師、工地主任、職安人員及品管人員名冊)。
8. 施工範圍、期限及相關事項通知轄區里長及區公所。

辦法：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二、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理事，同意理事人數為 6 人，不同意理事數為 0 人，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法定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會議活動照片：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簽到簿

編號	理 事	簽 名
1	紀玉枝	紀玉枝
2	胡世澤	胡世澤
3	徐立政	徐立政
4	許志彰	
5	鄭登文	鄭登文
6	蔡宗憲	蔡宗憲
7	楊仁甄	楊仁甄
監事	吳泰隆	

市政府代表	廖建韌
-------	-----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紀云枝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胡世強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徐立政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鄭宜文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蔡宗憲

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四次理事會議案表決單

案由一：為本重劃區辦理分別或同時公告禁止或限制下列事項案。

一、 土地移轉、分割或設定負擔。

二、 建築改良物之新建、增建或重建及採取土石或變更地形。

同意

不同意

案由二：確認開工準備事項。

同意

不同意

理事簽名：楊仁鴻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江元長
簽收日期：105、11、26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林海鷺
簽收日期：105、11、29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江元長
簽收日期：105、11、26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許志章
簽收日期：105、11、28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105、11、30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105、11、26

專人親送簽收單

茲收到臺南市第137期福國(三)自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專人親送之「第四次理事會開會通知單」
，本人已詳閱並充分了解通知單內容。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

簽收人姓名：
簽收日期：105、11、30